



北京市高等教育精品教材立项项目

# 新编国际贸易理论与实务

*New Edition of International Trade  
Theory and Business Practice*

贾建华 阚宏 主编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北京市高等教育精品教材立项项目

# 新编国际贸易理论与实务

**New Edition of International Trade  
Theory and Business Practice**

贾建华 阚宏 主编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京)新登字 182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新编国际贸易理论与实务/贾建华, 阚宏主编. —北京: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2003

北京市高等教育精品教材立项项目

ISBN 7-81078-290-8

I. 新… II. ①贾…②阚… III. ①国际贸易 - 经济理论 - 高等学校 - 教材  
②国际贸易 - 贸易实务 - 高等学校 - 教材 IV. F74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90943 号

© 2004 年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 **新编国际贸易理论与实务**

贾建华 阚宏 主编

责任编辑: 谭晓燕

---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 12 号 邮政编码: 100029  
网址: <http://www.uibep.com>

---

北京山华苑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印装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成品尺寸: 185mm×230mm 28 印张 501 千字  
2004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 200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

ISBN 7-81078-290-8/F·179

印数: 0001—5000 册 定价: 48.00 元

# 前 言

为了满足我国各高等学校学生学习国际贸易理论与实务的需要,我们重新编写了《国际贸易理论与实务》这部教材。此次新编,我们在基本保持原书(第三版)框架的前提下,结合当代国际贸易的一些新情况和新问题作了适当的补充和修改,以求在内容上能够反映当代国际贸易的最新发展,力求达到内容新颖、重点突出、概念准确、简明扼要,以便更好地适合教师课堂教学的需要。

本书共16章,1~7章为国际贸易的原理部分;8~16章为国际贸易的实务部分。教师在使用时,可根据需要或分别使用,或综合使用。

本书主要适用于高等院校经济类和管理类专业及工商管理硕士(MBA)课程的教学;也可作为国际商务师、全国外销员培训的辅助教材;还可供广大经济管理干部、工商企业人员作为了解国际贸易综合知识的参考读物。

本书的编写任务由北京科技大学管理学院经济贸易系承担。具体分工如下:第一章至第四章由贾建华编写;第五章至第七章由雷秋惠、贾建华编写;第八章,第九章,第十一章第一节至第三节,以及第十三章,第十四章,第十五章第一节至第六节由阚宏编写;第十章,第十一章第四节,第十二章,第十五章第七节,以及第十六章由孙莹编写。贾建华负责全书的修改、总纂和定稿。阚宏予以协助。

最后,我们对选用我们教材的全国近百所兄弟院校的同行,对多年来对本书的编写给予不断的指导和帮助的对外经济贸易大学著名教授黎孝先,对北京市精品教材的专家评委,对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表示衷心的感谢。

诸多不妥之处,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作 者

2003年6月

# 目 录

|                             |      |
|-----------------------------|------|
| <b>第一章 国际贸易基础知识</b> .....   | (1)  |
| 第一节 国际贸易的基本概念 .....         | (1)  |
| 第二节 国际贸易的分类 .....           | (6)  |
| 第三节 国际贸易的地位和作用 .....        | (12) |
| <b>第二章 国际贸易理论与政策</b> .....  | (16) |
| 第一节 重商主义理论与政策 .....         | (17) |
| 第二节 自由贸易理论与政策 .....         | (20) |
| 第三节 保护贸易理论与政策 .....         | (27) |
| 第四节 超保护贸易理论与政策 .....        | (29) |
| 第五节 贸易自由化与新贸易保护主义 .....     | (33) |
| <b>第三章 商品的国际价值与价格</b> ..... | (42) |
| 第一节 商品的国际价值 .....           | (42) |
| 第二节 价值规律在国际贸易中的作用 .....     | (44) |
| 第三节 国际贸易中的不等价交换 .....       | (46) |
| 第四节 国际市场价格 .....            | (48) |
| <b>第四章 国际贸易措施</b> .....     | (53) |
| 第一节 关税措施 .....              | (53) |
| 第二节 非关税限制进口措施 .....         | (63) |
| 第三节 鼓励出口和出口管制措施 .....       | (68) |
| <b>第五章 国际服务贸易</b> .....     | (76) |
| 第一节 国际服务贸易的概念和分类 .....      | (76) |

|     |           |      |
|-----|-----------|------|
| 第二节 | 国际服务贸易的发展 | (89) |
| 第三节 | 服务贸易总协定   | (94) |

## 第六章 国际区域经济一体化 (99)

|     |                 |       |
|-----|-----------------|-------|
| 第一节 | 区域经济一体化发展的原因    | (99)  |
| 第二节 | 区域经济一体化的形式      | (101) |
| 第三节 | 区域经济一体化的经济效应    | (111) |
| 第四节 | 区域经济一体化对国际贸易的影响 | (118) |

## 第七章 国际贸易行为的约束 (123)

|     |             |       |
|-----|-------------|-------|
| 第一节 | 贸易条约与协定     | (123) |
| 第二节 | 关税与贸易总协定    | (128) |
| 第三节 | 乌拉圭回合多边贸易谈判 | (138) |
| 第四节 | 世界贸易组织      | (144) |

## 第八章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概述 (153)

|     |                          |       |
|-----|--------------------------|-------|
| 第一节 |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含义              | (153) |
| 第二节 |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内容              | (155) |
| 第三节 |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适用的法律规范及其有效成立的条件 | (159) |

## 第九章 国际货物买卖的一般流程 (165)

|     |        |       |
|-----|--------|-------|
| 第一节 | 交易前的准备 | (165) |
| 第二节 | 合同的签订  | (167) |
| 第三节 | 合同的履行  | (175) |

## 第十章 国际贸易术语 (198)

|     |                     |       |
|-----|---------------------|-------|
| 第一节 | 国际贸易术语的含义           | (198) |
| 第二节 | 有关贸易术语的国际惯例及贸易术语的分类 | (199) |
| 第三节 | 主要国际贸易术语的解释         | (202) |
| 第四节 | 其他贸易术语简介            | (220) |

|  |       |
|--|-------|
| <b>第十一章 国际贸易商品的品质、数量和包装</b> .....      | (228) |
| 第一节 商品的品质 .....                        | (228) |
| 第二节 商品的数量 .....                        | (239) |
| 第三节 商品的包装 .....                        | (246) |
| 第四节 国际贸易商品的价格 .....                    | (256) |
| <b>第十二章 国际贸易货物的运输和保险</b> .....         | (272) |
| 第一节 运输方式及特点 .....                      | (272) |
| 第二节 运输单据 .....                         | (279) |
| 第三节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中的装运条款 .....               | (284) |
| 第四节 国际贸易货物运输保险的范围 .....                | (288) |
| 第五节 我国海运货物运输保险的险别 .....                | (291) |
| 第六节 伦敦保险协会海运货物保险条款 .....               | (294) |
| 第七节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中的保险条款及保险合同的形式 .....       | (296) |
| 第八节 其他运输方式的货物保险 .....                  | (298) |
| 第九节 保险索赔 .....                         | (300) |
| <b>第十三章 国际贸易货款的收付</b> .....            | (309) |
| 第一节 支付工具 .....                         | (309) |
| 第二节 汇付与托收支付方式 .....                    | (316) |
| 第三节 信用证支付方式 .....                      | (324) |
| 第四节 银行保函与备用信用证 .....                   | (335) |
| 第五节 支付方式的选择 .....                      | (339) |
| <b>第十四章 国际贸易商品的检验、索赔、不可抗力和仲裁</b> ..... | (347) |
| 第一节 商品检验 .....                         | (348) |
| 第二节 索赔 .....                           | (361) |
| 第三节 不可抗力 .....                         | (365) |
| 第四节 仲裁 .....                           | (368) |
| <b>第十五章 国际贸易方式</b> .....               | (376) |
| 第一节 经销和代理 .....                        | (377) |

|             |               |              |
|-------------|---------------|--------------|
| 第二节         | 寄售与拍卖         | (384)        |
| 第三节         | 招标投标          | (388)        |
| 第四节         | 期货交易          | (391)        |
| 第五节         | 易货与补偿贸易       | (401)        |
| 第六节         | 对外加工装配业务      | (403)        |
| 第七节         | 国际电子商务        | (405)        |
| <b>第十六章</b> | <b>国际技术贸易</b> | <b>(415)</b> |
| 第一节         | 国际技术贸易概述      | (415)        |
| 第二节         | 许可贸易与许可合同     | (418)        |
| 第三节         | 其他技术贸易方式与合同   | (425)        |
| 第四节         | 国际技术贸易的有关问题   | (427)        |
|             | <b>参考文献</b>   | <b>(440)</b> |





# 第一章

## 国际贸易基础知识

**学习要点与要求:**本章主要介绍了国际贸易的基本概念、国际贸易的产生与发展、国际贸易的分类、国际贸易的地位和作用等基础知识,以便为以后的学习打下扎实的基础。要求学员能基本掌握这些基础知识,加深对国际贸易的认识和理解。

### 第一节 国际贸易的基本概念

国际贸易(International Trade)泛指世界各国(或地区:仅限单独关税地区)之间所进行的以货币为媒介的商品交换活动。它既包含着有形商品(实物商品)交换,也包含着无形商品(劳务、技术、货币、咨询等)的交换。国际贸易亦可称为世界贸易(World Trade)。

对外贸易(Foreign Trade)则特指国际贸易活动中的一国(或地区)同其他国家(或地区)所进行的商品、劳务、技术等的交换活动。这是立足于一个国家或地区的角度去看待它与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商品与劳务的贸易活动。对外贸易有时也被称为国外贸易(External Trade),或称为进出口贸易。某些海岛国家,如英、日等国或某些海岛地区,如我国台湾等的对外贸易则称为海外贸易(Oversea Trade)。

国际贸易属于一定历史范畴的事物,它在一定的历史条件下产生,也是在一定的历史条件下发展的,还将在一定的历史条件下消亡。

国际贸易的产生必须具备三个基本条件:一是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产生了可供交换的剩余产品;二是伴随着商品生产规模扩大带来的商品交换规模与空间范围的扩展;三是国家的形成。

在人类原始社会初期,由于社会生产力水平极为低下,人类劳动所得的产品仅能维持当时的氏族公社成员最基本的生存需要,没有什么剩余产品可以用作交换。到了原始社会末期,由于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出现了以畜牧部落从其他部落分离出来为标志的人类的第一次社会大分工。畜牧部落专门从事牲畜的驯养和繁殖,不仅能供养本部落,还有了部分剩余产品,于是产生了部落与部落之间的交换,也就是两个或两个以上政治实体进行的物物交换。人们把这称为初级对外产品交换。人类的第二次社会大分工是手工业从农业中分离出来,于是也就出现了以交换为目的的生产活动。伴随着这种交换的发展和客观需要,产生了货币。这样,产品交换就逐渐地变成了以货币为媒介的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随着商品生产的发展和商品流通规模的扩大,商品生产者便力图减少甚至摆脱这种亲自把商品拿到市场出售的活动。因为,用在出售商品上的时间越多,用在生产商品上的时间就越少。所以,生产者就尽可能地把既不能生产产品又不能创造价值的专门出售商品的事务交给别人去做。于是,又产生了专门从事商品交换的商人和商业。这就是发生在奴隶社会末期的人类社会的第三次大分工。以后,随着这种商品流通规模扩大到封建社会初期已形成的国家的界限时,就产生了对外贸易。由此可见,社会生产力和分工发展引起的商品生产规模的扩大,以及伴随商品交换规模的扩大商人和商业资本的出现与国家的形成,是国际贸易产生的不可缺少的必要条件。

现代国际贸易与国内贸易相比较,既有一定的共同性,又存在着一定程度的差别。其共同性表现为:第一,在社会再生产中的地位相同。国际贸易从事的是国家间的商品和劳务的交换,国内贸易是国界内的商品和劳务的交换,虽然活动范围有所不同,但都是商业活动,都处在社会再生产过程中的交换环节,处于社会再生产过程的中介地位。第二,有共同的货币运动方式。国际贸易和国内贸易的交易过程大同小异,但商品流通时的货币运动方式却完全一样,即: $G - W - G'$ 。商品经营的目的都是通过交换取得更多的经营利润。第三,基本职能一样,都受商品经济规律的影响和制约。国际贸易与国内贸易的基本职能都是媒介商品交换,即做买卖。其他活动,如融资、储存、运输、报关等都必须为它服务;同时,都必须遵循商品经济的基本规律,如价值规律、供求规律、节约流通时间规律等。这些规律均会在一定时间和程度上影响到国际和国内的贸易活动。不管是从事国际贸易还是国内贸易都必须遵循而不得违背这些经济规律。

现代国际贸易和国内贸易的区别也是明显的,表现在:

第一,语言、法律及风俗习惯不同。国与国之间进行贸易活动首先会碰到上述差异,必须能够克服这些障碍,否则就无法恰当地进行贸易洽谈、签约、解决贸易纠

纷、进行市场调研。国内贸易虽然也会遇到一些语言、风俗习惯方面的差异,但差别要小得多。

第二,各国间货币、度量衡、海关等制度不同。进行国与国间的商品交换,会遇到须用外币支付且汇率又经常变动,以及各国间度量衡、海关制度均有较大差别等诸多问题,使得国际间商品交换活动复杂化。相比之下,国内贸易要简单得多。

第三,各国的经济政策不同。各个国家的经济政策主要是对本国经济发展起作用,但又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到对外贸易的开展,且很多政策措施也会随不同的经济形势、不同的执政者而发生变化,这主要指金融政策、产业政策、进出口管理政策、关税政策等等。从事国家间商品交换活动必须研究这些政策,国内贸易研究这方面的内容要少得多。

第四,国际贸易活动的风险大于国内贸易。商品交换活动离不开竞争,自然存在相当大的风险。但相比之下,国际贸易的风险更多、更大。主要有资信风险、商业风险、价格风险、汇率风险、运输风险、政治风险和不可抗力等等。

第五,国际贸易活动的过程比国内贸易活动要复杂得多。国际贸易活动要经历办理出口报关、出口商检、海运、进口报关、进口商检、缴纳关税等诸多环节。这些活动过程国内贸易一般不需要经历。

第六,国际贸易的行为受国家法律的约束。世界贸易组织产业方的贸易行为要受 WTO 的规则所制约。成员方之间的贸易活动,要无条件享受最惠国待遇、国民待遇、透明度待遇、公平竞争待遇;还必须保持各自贸易行为的规范。国内贸易行为虽然也受一定的约束,但是范围要小得多。

要研究和分析国际贸易活动,还必须了解和掌握以下几个重要概念:

**国际贸易额。**这是计算和统计世界各国对外贸易总额的指标,是把世界上所有国家和地区的出口额相加,即按同一种货币单位换算后,把各国和地区的出口额相加得出的数额;而不能简单地把世界各国和地区的出口额与进口额相加,因为所有国家和地区的出口就是所有国家和地区的进口,如相加就会形成重复计算。至于计算世界各国和地区的进口总额会高于出口总额,是因为世界上大多数国家和地区统计出口额是以 FOB 价格计算的,统计进口额时是以 CIF 价格计算的,CIF 价格比 FOB 价格多出了运费和运输保险费两项。所以世界进口额会大于世界出口额。

**对外贸易额。**亦称为对外贸易值。这是用货币金额表示的一国(或地区)在一定时间内的进出口的数量指标,是衡量一国(或地区)对外贸易状况的重要的经济指标。它是由一国(或地区)在一定时间内从境外进口的商品总额加上该国(或地

区)同一时期向境外出口的商品总额构成。目前,大多数国家或地区用美元表示。少数的国家或地区用本币表示。在计算时,依国际惯例,出口额要以 FOB 价格计算,进口额要以 CIF 价格计算。一国或地区在一定时期内商品出口总额与进口总额相比而形成的差额,称为对外贸易差额。当出口商品总额超过进口商品总额时,差额部分称为“贸易顺差”,也可称为“贸易出超”;反之,当进口商品总额超过出口商品总额时,差额部分称为“贸易逆差”,也可称为“贸易入超”;如进出口商品总额相等,则叫做“贸易平衡”。

**对外贸易量。**这是为剔除价格变动的影响,并能准确反映一国或地区对外贸易的实际数量变化而制定的一个数量指标。它能确切地反映一国在不同时期对外贸易量的实际规模的变化。具体计算方法是:以固定年份为基期而确定的价格指数去除报告期的出口或进口总额。所得到的相当于按不变价格计算的出口额或进口额,叫做报告期的对外贸易量。其公式为:

$$\text{贸易量} = \frac{\text{进出口额}}{\text{进出口价格指数}} \quad \text{价格指数} = \frac{\text{报告期价格}}{\text{基期价格}} \times 100$$

例如,假定 1992 年世界出口值为 14 000 亿美元,2002 年世界出口值为 30 000 亿美元,设 1992 年出口价格指数为 100,2002 年出口价格指数为 160,试比较 2002 年世界出口贸易值和世界出口贸易量与 1992 年世界出口贸易值的生长变化情况。

**解析:**

(1) 世界出口贸易值的生长变化

$$\frac{\text{2002 年出口额}}{\text{1992 年出口额}} = \frac{30\,000}{14\,000} \approx 2.14(\text{倍})$$

增长了 114%。

(2) 世界出口贸易量的生长变化

$$\frac{\text{2002 年出口贸易量}}{\text{1992 年出口值}} = \frac{\frac{30\,000}{160}}{14\,000} \approx \frac{18\,750}{14\,000} \approx 1.34(\text{倍})$$

增加了 34%。

由此可见,按贸易额(值)计算,2002 年世界贸易出口额是 1992 年世界贸易出口额的 2.14 倍,增加了 114%;按贸易量计算,剔除价格上涨的因素,2002 年世界出口贸易量是 1992 年出口贸易量(当 1992 年为基期时,价格指数为 100,贸易量等

于贸易值)的 1.34 倍,仅增加了 34%。由于计算贸易量可以得出较为准确的反映国际贸易实际规模变动的情况,所以许多国家和国际组织都采用这种方法计算贸易量。

**对外贸易依存度。**这是衡量一国国民经济对进出口贸易的依赖程度和衡量一国对外开放程度的一个重要指标。它是指一个国家在一定时期内进出口贸易值与该国同时期国民经济生产总值的对比关系。由于各国经济发展水平的不同,对外贸易政策存在差异,国内市场大小不同,导致各国的对外贸易依存度有较大的差异。其具体计算公式是:

$$\text{当年对外贸易依存度} = \frac{\text{当年进出口贸易总额}}{\text{当年国民经济生产总值}} \times 100\%$$

**对外贸易条件。**这是指一个国家在一定时期内出口商品价格与进口商品价格之间的对比关系,反映了该国当年的对外贸易状况和商品的国际竞争力状况,一般以贸易条件系数表示,即:

$$\text{当年贸易条件系数} = \frac{\text{出口价格指数}}{\text{进口价格指数}} \times 100$$

如果该系数大于 100,则说明该国的当年贸易条件得到了改善;如果该系数小于 100,则说明该国当年度贸易条件恶化了。

**对外贸易商品结构。**这是指一个国家一定时期内各种类别的进出口商品占整个进出口贸易额的份额。一个国家对外贸易商品结构,主要是由该国的经济发展水平、产业结构状况、自然资源状况和贸易政策决定的。发达国家对外贸易商品结构是以进口初级产品为主,出口工业制成品为主;发展中国家的对外贸易商品结构的特征则是以出口初级产品为主,进口工业制成品为主。国际上了解一个国家的经济实力、科学技术水平,通常都要查看该国的对外贸易出口商品结构。

**国际贸易商品结构。**这是指各种类别的商品在整个国际贸易额中所占的比重,通常以它们在世界出口总额或进口总额中的比重来表示。研究国际贸易商品结构,一般是看初级产品和工业制成品两大类分别占世界贸易额的比重。第二次世界大战后,伴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国际贸易的商品结构发生了重大变化,工业制成品所占的比重逐渐上升,初级产品所占的比重日趋减少。

**对外贸易地理方向。**也称为对外贸易的地理分布,是指一定时期内世界上一些国家或地区的商品在某一个国家对外贸易中所占有的地位,一般是以这些国家或地区的商品在该国进出口贸易总额的比重来表示。对外贸易地理方向既标明了

一国出口商品的去向,也标明了该国出口商品的来源,从而反映该国进出口贸易的国别分布与地区分布,表明该国同世界各国或地区经济贸易联系的程度。

**国际贸易地理方向。**亦称为国际贸易地理分布,是指一定时期内世界各洲、各国或各个国家经济集团的对外贸易在整个国际贸易中所占的比重。观察和研究不同时期的国际贸易地理方向,对于我们掌握国际市场行情的发展与变化,认识世界各国的经济交换关系及密切程度,开拓新的国外市场,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 第二节 国际贸易的分类

国际贸易活动种类繁多,性质复杂。从不同的角度进行科学的分类是认识和研究国际贸易的非常重要的基础工作。

### 一、按商品(含各种劳务)的移动方向划分

按商品(含各种劳务)的移动方向划分,可将国际贸易分为:

#### (一)出口贸易(Export Trade)

一国的商人将本国所生产或加工的商品(含劳务)输往国外市场进行销售的商品交换活动,称为出口贸易或输出贸易。净出口则是专指一国或地区某一时期某类或某种商品的出口量大于进口量的部分。

#### (二)进口贸易(Import Trade)

进口贸易是指一国的商人将外国生产或加工的商品(含劳务)购买后,将其输入本国市场进行销售的商品交换活动,称为进口贸易或输入贸易。

净进口则是专指一国或地区某一时期某类或某种商品的进口量大于出口量的部分。

#### (三)转口贸易(Interpret Trade)

这是指商品生产国与商品消费国不直接买卖商品,而是通过第三国参与进行的商品买卖。第三国对此类商品的买进,是专为销往商品消费国的。第三国参与了这笔买卖的商品价值转移活动,但不一定参与商品的实体运动,即这批货物可以

运往第三国的口岸,但不能入境;也可以直接运往商品消费国。

#### (四)过境贸易(Transit Trade)

这是指商品生产国与商品消费国之间进行的商品买卖活动,其实物运输过程必须穿过第三国的国境。第三国要对此批货物进行海关监管,并把此类货物作为过境贸易额加以统计。

#### (五)复出口贸易(Re-export Trade)

复出口贸易也称为再出口贸易,这是指一国商人把外国生产或加工的商品买进后,未经加工又输出到国外的商品贸易活动。

#### (六)复进口贸易(Re-import Trade)

复进口贸易亦称为再进口贸易,这是指一国商人把本国生产的商品输出到国外后,在境外未对其加工又重新输入进本国国内市场的贸易活动。这种情况,对出现此类活动的国家和商人都是不利的。

## 二、按贸易政策划分

按贸易政策划分,可将国际贸易分为:

### (一)自由贸易(Free Trade)

自由贸易一般是指一些国家的贸易政策中不过多地干涉国与国之间的贸易往来,既不对出进口贸易活动设置种种障碍,也不对本国的出口商品活动给予各种优惠,而是鼓励和提倡市场交易活动的自由竞争。

### (二)保护贸易(Protect Trade)

保护贸易是专指一些国家的贸易政策中广泛地使用各种限制措施去保护本国的国内市场免受外国企业和商品的竞争,主要表现在限制外国商品的进口;同时,对本国的出口商所从事的出口本国商品的活动给予各种优惠甚至补贴,以鼓励本国出口商更多地从事出口贸易。

### (三)统制贸易(Control Trade)

统制贸易是指一些国家设置专门的政府机构,利用其政府的力量,统一组织和

管理进出口贸易活动的行为。

#### (四)管理贸易(Management Trade)

管理贸易是西方经济学家对美国克林顿政府时期经济政策特点的一种概括。政府一方面通过签订大量的协定和条约来处理和协调国与国之间的贸易关系,另一方面又颁布大量的法律和法规来管理和约束本国商人的进出口贸易行为。这一政策特征被称之为管理贸易政策。

### 三、按交易对象的性质划分

按交易对象的性质划分,可将国际贸易分为:

#### (一)有形商品贸易(Tangible Goods Trade)

有形商品贸易是指在进出口贸易中进行的实物商品的交易,因这些实物商品看得见、摸得着,故称为有形商品贸易,也叫实物贸易。有形商品贸易的进口和出口都要办理海关手续,并在海关的进出口贸易统计中反映出来,从而构成一个国家一定时期的对外贸易额。目前,联合国为了便于统计,把有形商品分成10类,63章,233组,786个分組和1924个基本项目,几乎包括了国际贸易所交易的所有商品。国际贸易标准的商品分类情况如下:

- 0类 食品及主要供食用的鲜活动物
- 1类 饮料及烟草
- 2类 非食用原料(不包括燃料)
- 3类 矿物燃料、润滑油及有关物质
- 4类 动植物油、油脂和腊
- 5类 未列名的化学品和有关产品
- 6类 主要按原料分类的制成品
- 7类 机械和运输设备
- 8类 杂项制品
- 9类 未分类的其他商品

上述分类中,0~4类为初级产品;5~8类为工业制成品;9类为其他。这个标准已为世界绝大多数国家所采用。



## (二)无形商品贸易(Intangible Goods Trade)

无形商品贸易是指在国际贸易活动中所进行的没有物质形态的商品交易,主要指劳务、技术、旅游、运输、金融、保险等。无形商品贸易通常不办理海关手续,在海关的进出口统计中反映不出来,而在国际收支中反映出来,是国际收支的重要组成部分。

## 四、按国境与关境划分

按国境与关境划分,可将国际贸易分为:

### (一)总贸易(General Trade)

总贸易是指以国境为标准划分进口和出口的一种统计方法,也称为总贸易统计体系。总贸易可分为总进口和总出口。凡是进入一国国境的商品一律列入总进口,包括进口后供国内消费的部分和进口后成为转口或过境的部分;凡是离开一国国境的商品一律列入总出口,包括本国产品的出口、外国产品的复出口及转口或过境的部分。总进口额加总出口额构成总贸易额。目前,采用总贸易统计方法的国家有美国、英国、日本、加拿大、澳大利亚等 90 多个国家和地区。

### (二)专门贸易(Special Trade)

专门贸易是指以关境作为划分进口和出口标准的统计方法,亦称为专门贸易统计体系。专门贸易可分为专门进口和专门出口。专门进口是指外国商品进入一国关境并向海关缴纳关税,由海关放行后才能称为专门进口。专门出口是指从国内运出关境的本国产品及进口后未经加工又运出关境的复出口商品。专门进口额加上专门出口额构成一国的专门贸易总额。目前,采用专门贸易统计方法的国家有德国、意大利、瑞士、法国等 80 多个国家和地区。

## 五、按贸易关系划分

按贸易关系划分,可将国际贸易分为:

### (一)直接贸易(Direct Trade)

商品生产国与商品消费国不通过第三国而直接买卖商品的交易行为,称为直接贸易。直接贸易的双方直接谈判、直接签约、直接结算、货物直接运输。此概念也泛指贸易活动的买卖双方的直接交易。